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议函[2020]40号

关于省第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841 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张建华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满足用气需求，降低供气价格，推动转型发展的建议》收悉，您的建议站位高、针对性强，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and 指导意义。经研究，就有效解决用气市场供需矛盾、减少供气中间环节等问题答复如下：

一、全力推动煤成气增储上产，有效增加市场供给。我省是全国煤层气资源富集程度最高、开发潜力最大的省份之一，煤层产量连续多年位居全国首位。2019年，全省煤成气地面抽采量 71.4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4.9 亿立方米，增幅为 26.4%，其中煤层气 50.9 亿立方米，致密砂岩气 20.5 亿立方米，煤层气产量占全国 86.1%。全省煤成气地面抽采利用量 66.16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15.16 亿立方米，增幅为 29.7%，利用率 92.7%，同比上升 1.4 个百分点，高出全国 1.3 个百分点，为缓解我省清洁能源供应发挥了应有作用。

为推进能源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和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

体系，满足市场需求，省政府根据《山西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行动方案》，对煤层气勘探开发做出部署，提出“力争2022年产量达到200亿方”的目标。为落实该目标，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山西省煤成气增储上产行动计划（2020-2022年）》（晋政办发〔2020〕11号），对我省煤成气增储上产工作任务和开发目标做了详细规划，明确了推动沁水鄂东已有开发区块稳产增产、加快鄂东致密气区块开发等增储上产举措。3月23日，我局和省发改委、省自然资源厅共同印发了《山西省煤成气增储上产2020年实施方案》，确定了增储上产工作任务、保障措施和年度增产目标，完善了调度管理、沟通协调、考核激励等工作机制，确保2020年煤成气产量实现90亿立方米，将有力推进我省煤层气健康快速发展，有效缓解天然气市场供需矛盾。

二、积极推进天然气“转供”改“直供”，降低用气成本。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工作部署，我局制定细化了减少供气层级、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工作措施，印发《关于推进天然气（煤层气）直供有关事宜的通知》（晋能源油气发〔2019〕444号），积极推进天然气“转供”改“直供”，降低用气成本。同时，我局按照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实施意见》，积极承接国家管网运营机制改革步伐，牵头推进我省成立省级管网公司，从而形成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销售市场充分竞争

的油气市场体系。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鼓励各类主体参与天然气上游勘探开发和终端市场建设运营，形成主体多元、公平公开、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扩大天然气直供渠道；鼓励符合条件的用气企业向属地能源局提出申请，属地能源局会商有关部门、气源供应企业协调推进“转供”改“直供”，降低民营企业经营成本；加快推进我省成立省级管网公司，理顺我省煤成气管输行业，破解掣肘煤成气产业发展的瓶颈。

感谢您对煤层气产业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敬礼

负责人：王峰

处室负责人：刘峰前

承办人：刘贵

联系电话：0351 4117122

